证券代码:601117 证券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21-006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加快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立足优势互补协同发展,充分激发动力活力,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化学"或"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陆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陆公司")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具体路径和操作程序,授权公司经理层按相关规定完成。

公司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向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华化学")转让华陆公司 30%股权,通过场外交易向员工持股平台西安华陆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西安共赢")转让华陆公司 19%股权。目前万华化学、西安共赢正式与中国化学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万华化学以 42,450 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格受让中国化学持有的华陆公司 30%股权;西安共赢通过场外交易的方式以 26,885 万元人民币的交易价格受让中国化学持有的华陆科技 19%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继续作为华陆公司控股股东,仍然拥有对华陆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介绍

(一)战略投资者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廖增太

注册资本:313,974.6626 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山路 17 号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安全生产许可证范围内化学危险品的生产;食品添加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许可证范围内铁路专用线经营;丙烷、正丁烷的带有存储设施的经营、仓储经营(以上经营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聚氨酯及助剂、异氰酸酯及衍生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技术人员培训;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仅限化工园区内经营)(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咨询。(不含外商投资企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员工持股平台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西安华陆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陕西化六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0.2 万元

注册地址:西咸新区能源金融贸易区沣泾大道与沣安路交汇处西南角西咸自贸中心 1-A 6 层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

经营期限:长期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前标的公司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华陆工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海

注册资本:70,000 万元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延南路 7 号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国内外化工工程的设计、总承包;设备采购和出口、技术咨询和服务;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工程项目所需劳务人员;化工设备的研制生产、计算机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广告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交易后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交易前,中国化学持有华陆公司 100%股权;交易完成后,华陆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
西安华陆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
合计	100%

四、履行交易的主要安排

万华化学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竞买取得华陆科技 30%股权,股权转让款为 42,450 万元人民币。西安共赢通过场外交易受让中国化学持有华陆科技 19%股权,交易价格与万华化学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受让华陆科技股权成交价格一致,为 26,885 万元人民币。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万华化学是全球领先的 MDI、TDI 等高附加值化工新材料的优质供应商和服务商,是国内化工行业的领军企业和改革标杆,是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推荐的首批"学先进、抓落实、促改革"专项工作典型。二十多年来,中国化学与万华化学互信互利,累计合作项目近百个,打造了多个样板工程,合作重点聚焦万华化学自主研发工艺技术,在异氰酸酯、高端化学品和化工新材料系列产品上开展长期稳定的技术和工程化合作,是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由万华化学主导开发、华陆公司合作参与的"大规模 MDI 生产技术开发及产业化"于 2007 年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一等奖,全面开创了我国高端化学品产业发展的新局面。本次合作是中国化学和万华化学在技术创新和工程化、市场化经营机制等各方面更深层次、更高水平、更宽领域全面合作的良好开端。

此次公司在华陆公司实施的混合所有制改革,通过释放中国化学持有的华陆公司 49%股权,形成中国化学、万华化学、员工持股平台的良好股权结构,是公司推动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落实落地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不断健全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进一步释放企业发展活力。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5500 证券简称:森林包装 公告编号:2021-014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1,000 万元

产品期限:2018 年 12 月 24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的收益,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等。上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公司总经理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209 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8.9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4,85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5,893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8,957 万元。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6860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资金来源: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产品风险级别	增值收益率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本金及理财收益支付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招商银行	保本保证固定收益型	1,000	低风险	4.18%	2021 年 1 月 21 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到期支取本金,按月付息	不适用	无

(四)公司对委托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存款类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产品: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18 年第 3115 期产品
产品代码	CMBC20183115
产品类型	固定利率型
年化收益率)	4.18%
收益期	2021 年 1 月 21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期限:337 天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本大额存单产品到期,一次性支付本金;按月付息;不允许提前支取,允许赎回,允许转让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均为保本类存款产品,产品期限均小于 12 个月,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披露现金管理的进展以及损益情况。

公司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 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为招商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2020 年 9 月 30 日/2020 年 1-9 月
资产总额	1,505,596,371.34	1,551,792,504.14
负债总额	503,436,468.87	467,190,902.36
资产净额	1,002,159,902.47	1,084,601,60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660,592.78	160,243,778.31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 1,000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会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或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尽管保本类存款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 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40,300	-	-	40,3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96%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积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0,3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700	
总现金管理额度			45,000	

特此公告。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ST 狮头 公告编号:临 2021-009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狮头股份")于 2020 年 6 月 3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杭州昆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江科技")40.00%股权,其中以现金方式向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昆江科技 17.58%股权,以公开竞标方式向天津桂发祥十八街麻花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昆江科技 22.42%股权;同时方林宾、刘佳东将昆江科技合计 10.54%的表决权在表决权委托期限内无条件、不可撤销地委托予上市公司行使(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组")。(详见临时公告:2020-037、2020-050)

根据《股份收购协议》的相关约定,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应在收到协议约定交易事项第二期交易对价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将第一期和第二期交易对价(税后)的 20%全部用于购买狮头股份股票(以下简称"当期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并在当期购买完成上市公司股票之日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同时向上市公司出具书面承诺对当期购买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限售锁定、履行相应的公告手续(如需),锁定期限为当期购买完成之日起 6 个月(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期间因上市公司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取得的股份,均应自取得该部分股份之日起锁定 6 个月)。

一、本次重组交易对方购买公司股票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使用本次交易第一期及第二期交易对价(税后)的 20%购买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事项履行完毕的说明及锁定期承诺》,截止本公告日,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已按照交易协议约定使用第一期和第二期交易对价(税后)的 20%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完成对公司股票的购买。具体情况如下:

购买人	购买时间	购买均价(元/股)	税后价款 20%对应购买金额(元)	税后价款 20%对应购买股份数量(股)	现持有股份数量(股)	现持有股份数占总股本比例(%)
方贺兵	2021.1.19-1.20	6.64	3,468,586.52	522,378	527,101	0.22917
方林宾	2020.11.4	7.55	502,366.26	66,539	93,300	0.04057
刘佳东	2021.1.18	6.87	502,379.56	73,127	74,200	0.03226
杭州昆阳投资管理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1.15	6.90	476,511.51	69,060	69,100	0.03004
何荣	2021.1.14-1.21	6.77	381,492.38	56,351	56,384	0.02451
张远帆	2021.1.15	6.94	259,855.78	37,444	37,500	0.01630
白智勇	2021.1.14	6.79	162,409.62	23,919	24,500	0.01065

注 1:税后价款 20%对应购买金额为本次交易第一期及第二期交易对价(税后)的 20%,即依协议约定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本次应购买公司股票的金额;

注 2:现持有股份数量超过税后价款 20%对应购买股份数量部分系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自愿购买部分,仅税后价款 20%对应购买股份数量需依协议约定进行锁定,锁定期自当期购买完成之日起 6 个月内,具体详见本公告"二、其他说明"。

注 3:交易对方之一何荣因疏忽导致未能在收到第二期交易对价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2021 年 1 月 20 日)内购买完毕,截至本公告日,何荣已依协议约定完成本次股票购买。

二、其他说明

1、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本次购买公司股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承诺:(1)在本人/本企业当期购买完成之日起 6 个月内,本人/本企业承诺不转让、交易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收到第一期和第二期交易对价后所购买上述狮头股份股票(即,表格所列税后价款 20%对应购买股份数量);(2)若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限另有要求,本人/本企业同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3)本人/本企业持有狮头股份上述股票期间因上市公司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而取得的股份,均应自本人/本企业取得该部分股份之日起锁定 6 个月;(4)未经狮头股份书面同意,本人/本企业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内不得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狮头股份股票进行抵押、质押或设置其他第三方权利限制;(5)未经狮头股份书面同意,本人/本企业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内不得和任何其他第三方建立一致行动安排,不得将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表决权委托给其他第三方或将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直接或间接委托其他第三方进行管理。

三、备查文件

方贺兵等 7 名交易对方出具的《关于使用本次交易第一期及第二期交易对价 (税后)的 20%购买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事项履行完毕的说明及锁定期承诺》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转债代码:110802 转债简称:继峰定 02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控股子公司格拉默公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Grammer Aktiengesellschaft(以下简称"Grammer"或"格拉默")2020 年营业收入 17.11 亿欧元,同比下降 16.05%,但 2020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5.14 亿欧元,同比增长 5.13%;2020 年息税前利润(EBIT)为 -4,900 万欧元,这预计将对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的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 Grammer 2020 年年度的财务数据为 Grammer 初步核算,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Grammer 于德国时间 2021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 2020 年年度初步业绩数据的公告,公司将 Grammer 公告内容同步披露如下:

一、格拉默 2020 年年度业绩指引

初步数据显示,格拉默 2020 年财年预计集团营业收入约 17.11 亿欧元,同比下跌约 16%(2019 年:20.385 亿欧元)。第四季度实现集团营业收入约 5.14 亿欧元(2019 年:4.889 亿欧元)。第三及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表现已扭转上半年受新冠疫情严重影响的直接经济损失,取得显著恢复。

受与重组措施相关的约 2,000 万欧元的特殊影响以及约 4,800 万欧元的一次性影响,本年度预期息税前利润(EBIT)合计约 -4,900 万欧元,相比之下,上年度息税前利润合计约 7,450 万欧元(2020 年第四季度息税前利润:约 -200 万欧元,2019 年第四季度息税前利润:1,260 万欧元)。经特殊影响调整后,经营性息税前利润(Operating EBIT)约为 -1,500 万欧元,低于上一年度 7,700 万欧元的经营性息税前利润(2020 年第四季度经营性息税前利润:约 900 万欧元,2019 年四季度经营性息税前利润:1,780 万欧元)。

此外,重组措施包括欧洲区和北美区所在工厂的整合,以及非生产性人员的裁减(主要在德国)。

一次性影响主要包括库存面积优化及相关存货减值。此外,对于可能的保修成本和现有的合同资产也做了一些费用计提。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从 2019 年财务数据来看,Grammer 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集团收入的 80%以上,Grammer 2020 年全年的经营情况,将对于上市公司 2020 年全年的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Grammer 预计 2020 年年度营业收入约 17.11 亿欧元,同比下降 16.05%,但 2020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约 5.14 亿欧元,同比增长 5.13%。2020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说明 Grammer 2020 年下半年已经在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中得到显著恢复,其持续的经营改善,将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带来正面影响。

由于重组措施和一次性费用的影响,Grammer 2020 年息税前利润 (EBIT) 为 -4,900 万欧元,相比 2019 年 7,450 万欧元,息税前利润(EBIT)大幅下降,公司预计这将对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的利润造成较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Grammer 2020 年年度的财务数据为 Grammer 初步核算,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准确的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012 证券简称:中微公司 公告编号:2021-004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悦橙投资")持有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公司")股份 16,922,3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6%;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橙投资")持有中微公司股份 10,548,6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7%;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亮橙投资")持有中微公司股份 7,232,92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橙色海岸")持有中微公司股份 4,751,07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9%。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且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取得的股份。截止本公告日,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合计持有公司 35,579,7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5%。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为收回部分投资成本,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 90 天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348,622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1%;拟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 90 天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0,697,244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以上减持计划合计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6,045,866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自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起始日至本公告日,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875,205 股,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0 股,本次减持计划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减持时间已过半。

一、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6,922,345	3.16%	IPO 前取得:16,922,345 股
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10,548,620	1.97%	IPO 前取得:10,548,620 股
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7,232,928	1.35%	IPO 前取得:7,232,928 股
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4,751,074	0.89%	IPO 前取得:4,751,074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922,345	3.16%	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的管理机构为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视为一致行动人。
	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48,620	1.97%	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的管理机构为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视为一致行动人。
	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32,928	1.35%	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的管理机构为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视为一致行动人。
	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51,074	0.89%	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的管理机构为上海兴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视为一致行动人。
	合计	39,454,967	7.37%	—

二、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嘉兴悦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35,835	0.25%	2020/12/15 ~ 2020/12/15	集中竞价交易	157.020-165.500	- 214,065,757.76 元	15,586,510	2.91%
嘉兴创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9,496	0.21%	2020/12/14 ~ 2020/12/15	集中竞价交易	161.560-166.513	- 186,607,703.67	9,419,124	1.76%
嘉兴亮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9,965	0.12%	2020/12/14 ~ 2020/12/14	集中竞价交易	165.500-169.500	- 105,060,989.66	6,602,963	1.23%
嘉兴橙色海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9,909	0.15%	2020/12/14 ~ 2020/12/14	集中竞价交易	165.000-170.300	- 130,624,650.59	3,971,165	0.74%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股东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会继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悦橙投资、创橙投资、亮橙投资、橙色海岸将根据未来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择机决定是否全部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途径及相应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中微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88050 证券简称:爱博医疗 公告编号:2021-002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971,441 股;限售期为 6 个月。

● 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0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博医疗"或"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29 万股,并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105,139,27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3,641,96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497,309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数量为 287 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971,441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9240%,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 971,441 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招商证券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爱博医疗本次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971,441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大家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团体万能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2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意投连增长	3,520	0.0033%	3,520	0
3	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20	0.0033%	3,520	0
4	工银瑞信新财富绝对收益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5	中金金鸿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6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7	受托管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本级-自有资金	3,520	0.0033%	3,520	0
8	平安人寿-分红-个险分红	3,520	0.0033%	3,520	0
9	受托管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10	平安股票优选 1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11	淮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基金	3,520	0.0033%	3,520	0
12	华夏基金华兴 2 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1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14	泰康汇选悦泰个人养老保障管理产品资产委托专户	3,520	0.0033%	3,520	0
15	泰康资产红利成长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	3,520	0.0033%	3,520	0
17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18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计划稳健配置-浦发	3,520	0.0033%	3,520	0
19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20	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3,520	0.0033%	3,520	0
21	中国人民养老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自有资金	3,520	0.0033%	3,520	0
22	泰康资产灵活配置 1 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23	人民养老灵动聚鑫混合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24	平安养老-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26	长江金色晚晴(集合型)企业年金	3,520	0.0033%	3,520	0
27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29	四川省电力公司(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0	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20	0.0033%	3,520	0
31	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2	中国铁路乌鲁木齐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人保组合	3,520	0.0033%	3,520	0
33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20	0.0033%	3,520	0
34	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5	平安养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6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钢铁业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7	山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A 计划)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8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3,520	0.0033%	3,520	0
39	平安沪深 300 指数增强股票型养老金产品	3,520	0.0033%	3,520	0
40	山东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富国基金组合	3,520	0.0033%	3,520	0
41	山东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	3,520	0